

#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微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2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6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21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60.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60.5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

最终战略投资者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无需向下回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34.6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14.8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本次发行价格为14.01元/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月13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银河微电子”A股914.85万股。

根据《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申购有效申购倍数为4,611.4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304.95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829.7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19.8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91384%。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月1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1月1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4.01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1月15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汇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缴款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认购资金账户在2021年1月1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1-006																																						
<b>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b>																																								
<b>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b>																																								
<p>股东李晓奇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p> <p>2021年1月14日,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李晓奇女士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李晓奇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p>																																								
<p>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p> <p>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及新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公司股东李晓奇女士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878,681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2%(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p> <p>截至目前,李晓奇女士的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在该减持期限内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0,74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3%,具体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减持方式</th> <th>减持期间</th> <th>减持均价(元/股)</th> <th>减持数量(股)</th> <th>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15日</td> <td>17.829</td> <td>260,000</td> <td>0.035%</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22日</td> <td>17.027</td> <td>392,000</td> <td>0.053%</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3日</td> <td>16.004</td> <td>143,700</td> <td>0.019%</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4日</td> <td>16.156</td> <td>1,643,200</td> <td>0.221%</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6日</td> <td>16.023</td> <td>300,000</td> <td>0.040%</td> </tr> </tbody> </table> </td> </tr> </tbody> </table>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减持方式</th> <th>减持期间</th> <th>减持均价(元/股)</th> <th>减持数量(股)</th> <th>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15日</td> <td>17.829</td> <td>260,000</td> <td>0.035%</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22日</td> <td>17.027</td> <td>392,000</td> <td>0.053%</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3日</td> <td>16.004</td> <td>143,700</td> <td>0.019%</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4日</td> <td>16.156</td> <td>1,643,200</td> <td>0.221%</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6日</td> <td>16.023</td> <td>300,000</td> <td>0.040%</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5日	17.829	260,000	0.035%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2日	17.027	392,000	0.053%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日	16.004	143,700	0.019%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4日	16.156	1,643,200	0.221%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6日	16.023	300,000	0.040%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减持方式</th> <th>减持期间</th> <th>减持均价(元/股)</th> <th>减持数量(股)</th> <th>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15日</td> <td>17.829</td> <td>260,000</td> <td>0.035%</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22日</td> <td>17.027</td> <td>392,000</td> <td>0.053%</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3日</td> <td>16.004</td> <td>143,700</td> <td>0.019%</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4日</td> <td>16.156</td> <td>1,643,200</td> <td>0.221%</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6日</td> <td>16.023</td> <td>300,000</td> <td>0.040%</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5日	17.829	260,000	0.035%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2日	17.027	392,000	0.053%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日	16.004	143,700	0.019%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4日	16.156	1,643,200	0.221%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6日	16.023	300,000	0.040%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5日	17.829	260,000	0.035%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2日	17.027	392,000	0.053%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日	16.004	143,700	0.019%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4日	16.156	1,643,200	0.221%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6日	16.023	300,000	0.040%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7日	14.674	107,000	0.014%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0日	14.233	347,100	0.047%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4日	14.084	111,500	0.015%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8日	14.803	176,900	0.024%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6日	14.879	440,000	0.059%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7日	14.890	2,564,500	0.345%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9月18日	15.210	953,000	0.128%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0月29日	15.009	557,900	0.075%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03日	16.010	30,000	0.004%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04日	16.010	520,000	0.070%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05日	16.388	1,240,000	0.167%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17日	19.310	195,000	0.026%
李骁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12月18日	22.200	761,600	0.102%

注:减持前持股比例按当时公司总股本743,934,058股计算,减持后持股比例按公司最新总股本749,709,058股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李晓奇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情况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其减持承诺。

2.李晓奇女士本次减持计划与前次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目前,李晓奇女士的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前次已披露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李晓奇女士于2014年7月2日作出承诺:任意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出售公司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及其他股东依法做出赔偿。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及新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公司股东李晓奇女士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878,681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2%(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截至目前,李晓奇女士的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在该减持期限内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0,74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3%,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减持方式</th> <th>减持期间</th> <th>减持均价(元/股)</th> <th>减持数量(股)</th> <th>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15日</td> <td>17.829</td> <td>260,000</td> <td>0.035%</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7月22日</td> <td>17.027</td> <td>392,000</td> <td>0.053%</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3日</td> <td>16.004</td> <td>143,700</td> <td>0.019%</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4日</td> <td>16.156</td> <td>1,643,200</td> <td>0.221%</td> </tr> <tr> <td>李晓奇</td> <td>集中竞价交易</td> <td>2020年8月6日</td> <td>16.023</td> <td>300,000</td> <td>0.040%</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5日	17.829	260,000	0.035%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2日	17.027	392,000	0.053%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日	16.004	143,700	0.019%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4日	16.156	1,643,200	0.221%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6日	16.023	300,000	0.040%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减持前总股本比例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15日	17.829	260,000	0.035%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2日	17.027	392,000	0.053%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日	16.004	143,700	0.019%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4日	16.156	1,643,200	0.221%																															
李晓奇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8月6日	16.023	300,000	0.040%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557,607,326.79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7,961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803,813.21元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为47,961股,未达沪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的余股为552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合计为48,513股,包销金额为1,824,573.93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33%。

2021年1月1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5日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建设”)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南城投”)有关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情况的告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质押情况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用途
是	17,000,000	0.83%	0.4%	否	2021年1月13日	2021年8月12日	国联证券-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国联汇盈18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补充质押

2.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比例
中南城投	2,056,822,360	53.82%	1,177,936,210	57.27%	30,828	0	0	0	
陈忠全	14,411,997	0.38%	0	0	0	0	10,810,498	75.00%	
合计	2,071,234,357	54.20%	1,177,936,210	56.87%	30,828	0	10,810,498	1.21%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情况

子公司跟投组成,无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跟投机构为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中信建投投资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

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1月12日(T-1日)公告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

(二)获配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4.01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44,972.1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的规定,本次发行规模不足人民币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中信建投投资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股数160.50万股,如有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1年1月19日(T+4日)之前,依据中信建投投资缴款原路退回。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比例(%)	合计金额(元)	限售期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1,605,000	22,486,050.00	0	22,486,050.00	24个月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1年1月14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黎安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采用摇号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7027072
末“5”位数	26262,38762,51262,63762,76262,88762,13762,01262
末“6”位数	116346,241346,366346,491346,616346,741346,866346,991346,522536
末“7”位数	9605886
末“8”位数	29119501,63927629,2592268,67499558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银河微电子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4,39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银河微电子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李晓奇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盛新锂能 公告编号:2021-007

## 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股东李晓奇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公司股份22,94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6%)的股东李晓奇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14,994,1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2021年1月14日,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李晓奇女士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李晓奇女士的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李晓奇。

2、持股数量及比例:截至本公告日,李晓奇女士与其一致行动人李建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3,709,700股,占总股本的8.50%,其中李晓奇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2,941,300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3.0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财务安排。

2.股票来源:李晓奇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继承所得,股票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的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14,994,1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且任意连续九个交易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李晓奇女士于2014年7月2日作出承诺:任意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出售公司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及其他股东依法做出赔偿。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承诺正在严格履行中,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公司股东李晓奇女士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关于李晓奇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督促李晓奇女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披露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李晓奇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

##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风险提示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12日、1月13日、1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股价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0年1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正在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部分子企业筹划战略性重组,有关方案尚未确定,方案亦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本次实际控制人战略性重组事项正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风险提示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开重大信息。

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12日、1月13日、1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股价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0年1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正在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部分子企业筹划战略性重组,有关方案尚未确定,方案亦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本次实际控制人战略性重组事项正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风险提示

●经公司核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开重大信息。

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1年1月12日、1月13日、1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股价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0年12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正在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部分子企业筹划战略性重组,有关方案尚未确定,方案亦需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本次实际控制人战略性重组事项正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日,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